

直隸遷安虞宸李廷相譯著

天
經
譯
解

北京牛街清真書報社印



且夫天經之比如日照乾坤何其似也設世無日光人竟南北不分東西莫辨設教無天經人竟善惡混淆真偽難明是可知世非日光不足教非天經不存自古迄今共降天經一百四部惟古蘭經統貫一百三

文而識其義庶不愧清真之一言相習則不必論對於

各異除讀亞文

天經之義者幾

釋實無譯本之可讀也

白牙尼等天經註納採精華詳

一部有數千萬言之多印費浩繁獨力

樣本公諸同人俾窺一斑而全豹皆然一則徵求高明之賞視此譯適當否也一則招

集熱心教義之偉人或集股或助資早日出版以償余之素願也

天經譯解樣本

部之精微凡世之穆四林皆當誦其

分子對於天方幅員之人語

中國文字隔膜語言

之經生解釋

希第非不解

余鑑於此遂按噓喉

細翻譯名天經譯解因此經

不果止裁刊前章數段以為全部之

直隸遷安虞宸李廷相謹啟

天經譯解自序

吾教之有天經。譬如世界之有日月。日月照燭全球。大地因以光明。天經表示至道。穆民始有遵循。宗旨所賅。大之。天地不能出其範圍。遠之。古今不能易其法則。而且闡發三世而無遺。化理萬殊而有本。故聖人體之則過化存神。常人守之則修身去罪。字跡雖屬阿拉伯之文。而道之所播。早已彌綸乎萬國矣。無如吾教之人。生於支那者。咸以經文不適用於用。去而之他。而讀經典者。又不屑讀漢文。於是經漢兩文。阻隔天淵。罕有博洽兼該之學。致大道之流行。竟限滯於語音文字之間。良可慨也。相生當晚近。睹江河之日下。作砥柱而弗能。

隨波逐流。知識迥不同於前輩。才疏學淺。著作何敢擬夫高明。不過藉中華之文字。以（噓海一白雅尼）等天經註文。採擇精華。詳細解明天經之義理。使讀經漢者。得通經旨而已。若夫將上乘理境翻譯成書。使至道燦爛於普天之下。我仍於有道之君子。有厚望焉。

直隸北平遷安虞宸李廷相編譯序



天經譯解

乃于斥逐之魔崇求主護庇。(哎噪啐)

遵奉普慈維慈真宰大名。(台思米)

◎發題海經第一章

大讚歸主調育普世。○普慈維慈。○宰制報日。○乃惟拜爾。惟祈爾助。○定吾等于正道。○其道也。受爾恩民。○弗被厥怒。匪悖道者。

(阿民) 求主准

امضيا الى الله
والمؤمنين
والمؤمنات
والمسلمين
والمسلمات
والمؤمنين
والمؤمنات
والمسلمين
والمسلمات
乃于斥逐之魔崇求主護庇

於開啓天經。首載此文之深義有二焉。一為引見之詞。一為叩戶之禮。有如至皇宮求見帝王。不得冒然而進。必待闈者達。皇王允而後可。於唸天經亦然。設念天經。即為訴幾於真宰

之前。特淨口舌以念之。因口舌受妄言之汗濡。怨望之穢染。故有不所潔也。必以（咬喫卒）滌蕩之爲貴。○性理家云。於念天經之首。當念（咬喫卒）求主護疵斯文也。乃爲近主之引導。恐懼之護衛。罪愆之隔壁。傷害之阻拒。至友之門徑也。○聖云。哲白來天仙。自仙筆仙牌。如是念之授于至聖。此文含有真主詰問之曰。爾求何人護庇。僕答曰。吾於所被斥逐之魔。崇上求主護庇。○斥逐。謂趕趁也。因魔犯主怒。遂命天仙自天上趕趁於地下。或因魔登大國。窺探幾密。天仙遽然發火炮流星以斥逐之耳。故有是名。於天經所載。其可貶之名多矣。惟以斥逐之名總之耳。○夫魔者鬼也。能惑人以喪道德。其爲真主永恕不赦之魔鬼也。○大賢二八思曰。魔原爲神類。初爲衆天仙之領袖。名（二維則來）又名（那一來）功蓋天地。止爲抗命一節。貶爲永久之魔鬼也。○主者。謂造物之真宰也。大凡蒸民。皆賴真主護佑。蓋穆民如虔誠誦念此段。而魔鬼畏懼則遠離也。○（咬下賽二德）夜夢鬼魔。俄然執仗而擊之。魔從容曰。我弗畏仗。我所畏者。認呀蓋_主之日光。自虔誠穆民之心天耀出也。○傳曰。胡拉桑（地方）有一學子。負笈遊學。至（二拉）各地方。投有名師。肄業數載。得知聖諭四千餘。卒業請命旋里。師謂之曰。我有忠言告汝。弟子曰。何也。曰。汝之地方可有魔乎。答曰。有。曰。其

魔能崇汝否也。答曰。魔能崇。曰。汝當何以處之。曰。躲避則可。曰。倘復崇之若何。曰。復避之。師曰。每有主之仇敵。詭謀悞爾之功課者。汝切莫陷其悞也。爾與魔有如異鄉之人。遇牧牲之犬。當求其主護庇。遇有邪魔亦當求主。

天經

遵奉普慈維慈眞宰大名

此文按賢者（罕乃非）註云。其爲天經之一段也。非載其於一百一十四章之內。但每章之首。皆以此段爲冠者何也。因以其啓章而有吉也。有如人於動坐云爲。以及起居飲啄之際。念之。而有慶幸然也。其爲天經之鎖鑰。仙筆初落仙牌之所書者。即此文也。始祖阿丹受天經之首段亦此文也。原書（咬喫卒）於前。而（台思米）於後之義。蓋有奧妙存焉。凡事先求安而後作。未有先作而後求安者也。○曰。『我奉普慈於今世。惟慈於後天之眞主尊名念。』普者博也。慈者愛之篤也。遵指誦念者。普慈謂眞宰既造世界。則不分賢愚貴賤順逆吉凶。對於天祿輔相禍福。純乎大公無私。普博施衆。以顯造物者之大仁大慈。而驗信者之誠。而資逆者之迷也。雖然。爲貴爲賤。眞主宰之。○維。同惟。普之對也。維慈。謂後世獨慈信民。普慈。

與維慈。其爲造物之二名也。○聖人云。允維主有百慈。一慈施及今世。餘九十九慈。施及後世者也。○（默沙雷各）經云。眞宰者。爲造物至尊至大之名稱。○傳曰。眞宰尊名。共計三千。一千惟于衆天仙識之。一千惟于一切聖人識之。於（桃拉特）天經載有三百。於蔭之勒天經載有三百。於則卜勤天經載有三百。於（古蘭）天經載有九十九。惟有一名。主自識之。然後主將二千九百九十七名之貴。總寄於（台思米）三名之內。每有誠敬念（台思米）一遍者。有如完善誦念尊名三千之功。○聖人曰。吾於升遐之夜。目睹八座天堂之仙境。覘有四河曲流。一清水河。一酒河。一蜜河。一豚河。遂問（哲白來）天仙曰。此四河之源。來自何處。歸於何地。天仙曰。滙歸於（考賽勒）仙池。來源吾不知也。聖人求主指示。忽一天仙至。與聖道（賽倆穆）曰。汝閉目。聖人依指示而行。未幾。張目。偶臨樹下。仰瞻高樓一座。其聳大無比。皆以白珠爲之。朱門金環。各有封鎖。其四水自樓下湧出。聖將欲歸。天仙曰。旣至此。何以不進耶。聖曰。俱各封鎖。何以進之。天仙曰。其鎖之鑰（台思米）也。聖聞言前進。朗誦（台思米）鎖自開。聖推闔而進。豁然見四水自立柱之礎湧出。每柱書有（台思米）之文。始知四海之源。實由於（台思米）。旣而主諭之曰。爾之教生。每誠敬念（台思米）者。終來天堂有分。得飲四

河之水。○主有許約。設（台思米）與（發題海）連念者。有罪得恕。有善得允。火不燒舌。故無驚恐。終與聖賢同班見主。

◎發題海經第一章

發題海者。其義開也。是以開經章爲名。或因開卷也。開念也。開啓真言也。或因下降之首章。或因仙牌之書啓。或於今世開望想之門。或於後天開天堂之路。或開萬卷精華之府。知其義者。能開蔽塞之鎖。又云。其爲天經之母。母者根基也。天經之旨有四大綱。一定明爲主。二定明爲聖。三真宰裁判。四篤信前定。或名其爲寶經章。○傳曰。發題海經。爲（而勒石）之寶也。

大讚歸主

大讚。謂普世所有之讚。皆歸真主。普世。謂理氣色象。一切世界。理世。謂先天靈性之世界。氣世。謂天仙神鬼之世界。象世。謂天地人物有形之世界。凡此諸世所有之讚。皆歸真主。蓋讚

有聚讚。有分讚。世界萬物。皆造物之大用。讚雖出於萬物。究竟乃真主自讚之耳。○（節海達武德）曰。讚分三類。有言讚。有行讚。有時讚。言讚舌之功也。行讚體之功也。時讚心與命之功也。心命時時當讚主。聖云。逐時當感讚主。蓋真一亦分言之自讚也。言讚乃於天經之讚而自讚。行讚則以妙用自造無極而生太極。由理世而生象世之讚也。

調育普世

調。謂調理。與齊理。育。培養也。真宰對於世界。施百恩調理滋養。以爲生活之道。世界萬物人爲至靈至貴。而諸物皆爲養人而備之。蓋主以福祿調養人之身。以仁義調養人之心。以教則法制調理善行之身。以道。理法則調理順主之心。以清光調理至友之表裏。有時顯光調理人也。故有人爲萬物之靈。聖爲人之靈。至聖爲靈中至靈之區別。○傳曰。真主之調育人也。於滋養有五穀蔬果。於禽獸有鮮肉脂膏。於地壤有樹株河渠。於天輪有日月星三光。於生活有盡而求祿。於安靜有夜而釋倦。嗚呼。真主之調養無一不備。筆難盡術。儼然無除汝之僕。而僕竟不知事主。且反是。惜哉。○普世。謂真主所造諸世之通稱。○博士（臥合卜）曰。

主造世界共一萬八千。○博士(開二卜)曰。世界之數。非人所能知也。天經主曰。世界之確數。惟造物者識之。○大賢(咬卜胡喇賴)曰。主造靈物。共四大類。一天仙。二鬼魔。三神類。四人類。共分十分。而天仙居其九。餘之一分。又分十分。而魔鬼居其九。餘之一分。又分十分。神類居其九。餘一分人類也。人類之中。又分一百二十五分。(新都)地佔一百分。其中有人名(撒土海)。其皆人身犬首。又有(嗎魯海)。其人皆胸生二目。又有嗎蘇海。其人兩耳如象。又有(嗎魯夫)。其人二足逆行。由此百分之中。又分十二分。(魯穆)地佔一分。有(乃思禿雷)。(埋來克尼)。(以思啦一立)此三地分四部。其四部之中。六分居東部。即(業臥朱者)與(買臥朱者)。(土耳其)。(哈剛)。(呀代亥來)。(黑自勒)。(旨勒之勒)。(六分居西部)。(贊者)。(金托)。(呀舍卜)。(鬧拜)。(百勒百勒)與(阿拉伯)之外道。以上總歸地獄之火煤也。餘有信主者共一分。自一分之中。又分七十三派。七十二派爲異端旁門。惟有一派。認主純正。獨一無雜之信民。終歸天堂。○聖人曰。(以思啦)之教徒。共分七十二派。我之教生七十三派。除去純正信徒。餘七十二派。皆爲(多罪海)之人也。或謂欽差曰。何爲純正信徒。聖曰。其爲言我之言。信我之信。行我之行之人。終歸天堂有分者也。

普慈維慈

與前(台思米)之文重疊。其理有六。(一)(台思米)之普慈維慈。謂主之實體名稱。此爲真宰之大用名稱。(二)重疊此文。即證明(台思米)非發題海也。(三)僕爲喜主之篤。故復念之。聖人云。喜物勝也。則紀念不絕。(四)前後照應之義。上文。乃調育普世。即今世。遂以普慈。今世以應之。下文。宰制報日。即後天。遂以維慈。後天以照之。(五)大讚之中有仁慈。夫讚。首初第一人者阿丹也。靈魂行至舌。嗅有空氣而嚏噴焉。遂感讚主。主曰。我調養汝。與慈憫汝。造汝之旨爲汝讚也。始知讚主而得主慈。(六)以普慈維慈讚。得加惠之完善。他文莫比。今世之百恩。後天之百恕。賞罰之公判。皆被其包括矣。○傳曰。(俊努尼)一日遊於江潭。見有青蜴疾行如飛。未幾。一綠蛙躍於岸。蜴上其背。蛙負而渡之。(俊努尼)心異之。即乘漁舟隨之而渡。履其跡而行。見有少年。仰臥酣睡。一鉅蛇將吐之。蜴至。以尾針螫蛇。於是蛇蜴相鬪而斃。少年安然而睡。○傳曰。有鴉雛。初出卵殼。赤體無毛。有如紅肉一瓣。適其母。被逐遠逃。幾日未歸。得有蚊蠓盈巢。整日不絕。雛飢啄而食之。至母歸巢。得無恙。可見真主之普慈。無

物不有。無時不然。果能明心見性。靜觀而自得也。

宰制報日

宰。謂主制。謂統轄。報日。謂後天善惡取償還報之日。日者。太陽也。世人以朝夕爲一日。教典以晨暮爲一日。此言日者。非有朝夕晨暮之日。即指無太陽渾然之日。是時也。除真主無一人有宰制之權。惟云報日。非今世當權者可比。國有與衰。官有升降去留。在其位而謀其政。一旦失敗。黎庶弗如。而權更無論矣。如帝王有一國之權。衝。非有普世之權。能保民安。不能保其災。能保其生。不能保其死。惟真宰全能大能。宰制三世而無與比者。以上五句。順序之義。有如真主諭世人曰。我造爾。即造化之主。乃以百恩調養汝。即爲調育之主。爾有逆命者。我即函容。爲普慈之主。有歸罪告赦者。我即允准。爲維慈之主。終來賞善罰惡。報應循環。我爲宰制報日之主也。(底尼)亞其義報也。又教也。天經曰。主喜之道。清真教。教分表裏。表。身形也。裏。性靈也。以身去逆效。順體乎教。性以順受。前定。循乎道。教也。道也。純乎順。順。謂順主也。順其命令。當然。而無順其本然德性。惟有身教而無性教。教不真。順其本然德性。

而不行其命令當然。惟有性教。而無身教。教不純。身性並順。教則完善至矣。

一曰乃惟拜爾

乃。謂世人自稱吾等之代詞。惟。獨也。拜。禮之總也。爾。謂呼主欽近之義也。拜禮者尊之至也。惟以至尊之禮奉於至尊之前。至尊者何。即造化調養普世普慈維慈之真宰也。世人賴主宰之大能。從無造有。循循加惠。生前沒後無一不備。至後天。善則賞。惡則罰。除去真主其孰能之。其所謂至尊真主。故至尊之禮。惟恭至尊之主。故曰。僕輩惟以尊禮敬主。尊禮者。即有心之念。虔惕之拜。謹慎之齋。公行之濟。精恪之朝等課。又有尊禮之理。如樂從善。忍定心。做證。任勞怨之順。無斷續之恆。皆爲拜也。○注以拜主之名詞。擇定拜爾之代詞之義。因主與奴無間。惟被嗜慾之障礙。而有間。果能超乎嗜慾之礙。克盡己私。獨契真宰。則反本歸原必矣。○（節海）（業則德）呼主曰。主乎。何能契乎主。主諭曰。絕棄嗜慾者能之。蓋嗜慾之物有四爲。一威烈。二憤嫉。三滑稽。四固執。僕當紀念真宰之四爲以抵之。一爲主。二調育。三普慈。四維慈。念此四者。能脫離嗜慾之制。而歸還本然之鄉。與主相契無間也。

وَالْبَلَاءُ مَتَابِعٌ
惟祈爾助

爾謂主也。重複爾者。求主懇切之義。助謂助力吾輩。或於五功念禮齊求助。或與鬼魔爭持。求助。或求助於天課。或求助於人事。凡於一動一靜。惟求主助。於乃惟拜爾。惟求爾助。其先後次序之義。有合於理節。諺云。有求於人。必以敬禮爲先。拜主者。求主之敬禮也。故拜先而求後。惟求助於主。合乎（以下啦欣）聖人被（乃木魯代）王火刑之際。（哲卜來依來）天仙至。謂曰。汝有求乎。有求則應。（以下啦欣）曰。吾於是與萬物革斷。萬緣俱盡。惟知有主。除主以外。又復何求。言畢。忽空中諭曰。（哲卜來依來）可用翅撲火。天仙遵命。火即立熄。聖體遂安。如處清涼之境。

أَمَّا الْبَلَاءُ فَالْمَوْتُ وَالْمَرَضُ وَالْهَرَمُ
定吾等於正道

定安也。正道謂端正認主之道。有如主謂之曰。我安爾等於何地。衆答曰。求主定吾輩於清真正道也。○按教典之則。功課畢。必用祈禱以完全之。若念乃惟拜爾。即認主獨一無偶。復

行其道而有濟。二、既爲主之道。主則喜。而僕行之。則得恕罪。三、謂主之道。所以革僕之驕也。又謂僕之道。所爲美其心也。四、謂僕之道。僕因道貴而尊也。謂主之道。阻絕魔鬼之擾害也。○傳曰。天經主曰。眞尊者我也。欽差也。穆民也。魔鬼聞知。憤然曰。眞主與欽差之尊貴。吾雖不敢擾。而於穆民之尊貴。吾將有以擾之。既而主曰。世界尊貴皆歸主有。於是魔之希望自此絕矣。○又明重複道之義。夫正道有兩端。一眞主造化之道。一人還本原之道。造化之道。還原之道。凶。殆有魔鬼之盜賊。伏路而劫之。必當以教法之利刃而保衛之。庶得歸原近主也。眞主施恩於民。亦有表裏二端。眞主差欽差。降經典。教以遵聖訓。除異端。效順去逆。遠奸近賢。勸於善功。明於教典。謂之表。眞主造化靈性之光。入於體。而能辨別眞僞。聖人有云。主造人體。黑暗無光。然後予以靈光著照。而啓正道之門也。其靈光之恩。謂之裏。凡屬聖賢以及穆民君子。皆爲受眞主表裏恩惠之民也。

بِرَّ الْمُنْفِرِينَ عَلَيْهِمْ وَرَبِّ الْغَايِبِينَ 弗被厥怒匪悖道者

厥怒。謂主腦。匪與非通。弗被厥怒。謂於主怒之人也。匪悖道者。謂達通道理之人也。(哎嘞)

文^亞有三義。除也。弗也。不也。所謂除主喜以外。皆爲被怒者。除正道以外。皆爲迷路者。主所怒惱者。抗命犯禁之人。悖道者。謂大道湛然光明。竟自逆行倒施。悍然不顧之人。又主怒者。(業胡代)也。摩西悖道者。(乃蘇拉)也。爾撒猶可互相而稱之。(業胡代)被怒之由。因其昧主弑聖。(乃蘇拉)之悖道迷路。因其以嗜慾之好性爲主。猶定主有三位一體之說。其悖逆可知也。又今世之被怒者悖逆也。有如(業胡代)猶(乃蘇拉)基兩等人之罪。儼然甘棄爲人之品。終歸被怒與迷途之人也。正道何有焉。

阿 民

求主准之義。於(發題海)章尾念(阿民)。雖非天經之一詞。亦(哲卜來依來)天仙之所授於聖也。聖人云。每念(發題海)章尾。聽經者當念(阿民)。○博士(臥合卜)曰。凡人念(阿民)。主因每字造化天仙爲其求怒。○(發題海)按亞文共七段。共詞句廿有五。共單字一百二十有三。凡人念(發題海)一章。有如唸念天經一部完全之功。又如散財普濟之德。○博士(侯在凡)曰。眞主有時將降災於一村落。朗誦大讚歸主調育普世之詞。觸動眞主之

大仁大慈。立即免災四十年。

○百革賴經第二章

遵奉普慈維慈眞宰大名。



(政立福) (爾阿穆)
(密一穆)

○即厥眞經。在彼岡疑。導彼虔惕。篤信未見。

躬行拜禮。博施我惠。○與彼人也。信降于爾。先爾而降之。定心後天。

○其爲人也。在彼主道。其爲人也。即護脫離。

○百革賴經第二章

此章在默底乃下降。共二百八十七段。其爲一百一十四章之鉅篇。猶有篇之至矩者。考賽嘯章共三段。但篇有長短。其高貴一也。其奧妙亦一也。蓋主降天經。雖短篇。迥非世人所能爲也。或謂曰。鉅章宜爲首章。列於(發題海)之下者何也。曰(發題海)之蘊義。包羅全部。章雖短。而義深。故名其爲綱領。所以(發題海)章。總也。百革賴章。分也。是故總先而分後。○賢

者(阿勒賓)曰。天經之旨。有天命千條。禁令千條。法律千條。古典千條。許約千條。警戒千條。○大教師(儀嗎牧)閱大觀真經註云。由此章天經縷晰講解。其中之精益十千種。而并見愚妬乖張。自是者。莫不欽服。

||其爲阿文字母之三。或謂曰。以字啓百革賴章。以名詞啓(發題海)章。其義何也。賢者賽由推曰。(以特憂尼)經云。啓(發題海)以名詞。俾人易解。啓(百革賴)以隱詞。主顯大能。俾智者。賢者。博學者。無能。而欽真宰之卓品云。○傳曰。以隱詞啓章。故顯天經之學理深淵。無所窮盡。主云||俾人深究其理。堅固信心之益也。|真宰也。|微妙也。|尊威也。如主云。我爲尊威微妙之主宰。其爲主之三道名稱。○大篩海曰。真主於章首降隱詞之原因。所爲天經始降。(阿拉伯)人未肯深信。以是難其學人。而塞其口之惑言也。○註云。||乃真主以其示人拜功之象也。|即頂天立地之象。|即躬身負天向地之象。|即叩身首伏地之象。隱詞名詞。誦念之貴則一也。○(以下尼買思歐德)傳云。凡人念天經。每頌一字。書其一功。於(咬立福)(倆阿穆)(密依穆)共九字。宜得九功之賜。

即厥真經

厥其也。真經。古蘭經也。}之天經。包總前聖之經典。是故以厥字示其遠紹前聖古經之旨。而指古蘭經也。○傳云。真宰降（桃拉特）天經於（母薩）共千章。每章千段。（母薩）呼主曰。真經如是之鉅。何人能念。主曰。我將降大於此者。（母薩）曰。何人受之。主曰。羣聖之封印者受之。（母薩）曰。其教生壽短。念之恐不易耳。主曰。於彼甚易。雖幼童亦能讀誦。（母薩）曰。何也。主曰。我已降之經典。共有一百零三部。（師思）五十部。（以德雷思）三十部。（以下啦欣）二十部。（桃啦特）一部。降與爾矣。（載卜勒）一部。降與（達武德）（陰之勒）一部。降與（爾薩然）後我集全經之精微與理。集成一百一十四章。特降與（穆罕默德）由一百一十四章。共分三十分。由三十分均爲七分。遂集七分之二。精微於（發題海）七段之中。又集七段之精微於（鼻思迷印爾阿席）七字之內。然後以卜啓（百革賴）章。取乎其貴也。真宰於（桃拉特）載有許約。必以至貴之經。降與（穆罕默德）及降衆（業胡代）即猶大。生嫉憤之心。利口隱昧。古蘭非彼（桃拉特）許約之經。是以主曰。}即是即於桃拉特許約之經真經。

在彼岡疑

彼指古蘭天經。岡與無通。疑之對也。其不徒對古蘭天經無疑。且於前聖古經亦無疑焉。說者謂。外道對彼之疑也。其所以根基之不召認天經。異端對彼之疑也。則偏於已見。致踏迷途。博學者對彼之疑也。在於辨之不明。庸常對彼之疑也。在於義理不通。其皆莫不有疑。而各有疑其所疑。獨云無疑者何也。曰。所云疑之無。在於經。不在於人。經本真而且真。絕不容納疑於其間。其爲實而且實。其爲明而且明。疑與否。乃人之所爲也。其柰天經何。如物本實。特云其虛。究竟其言虛。而物仍實。天經亦然。絕無疑也。無疑作勿疑也可。其有命今之義。

導彼虔惕

導。引也。彼。指行善之虔惕者。虔惕。謂誠敬畏主之人也。說者謂。天經如日。普照無私。世人僉賴其導。惟云導引虔惕者何也。曰。虔心畏主之人。純賴主降之經著照。而辨真僞。別善惡。親正道。革迷途。逆民雖能見之而不遵。與其何益焉。故曰。天經惟引虔惕者正道。外道無與焉。

蓋以天經。大公無私。萬方普化。何有畛域之分。第分畛域者。不自天經。而自人之信與不信而已。如日當空。盲人罔見。蜜味甘美。口苦食之非甘。麝雖香。鼻塞者嗅之不得其味。豈可謂日之不明。蜜之不甘。麝之不香也哉。因疾不得其正故也。原文（閩台各一）有三義。計較也。隔避也。虔惕也。計較。謂逢事詳細分辨善惡。隔避。謂若臨陣護身之牌。○比。亦效順去逆。隔主罪刑之牌。虔惕。謂畏懼者。而遠後世之傷也。其分三品。一。後世永久之罪刑而遠之。二。畏朱染墨塗之害而遠之。三。畏人欲相雜於內。有礙天理。當化盡萬緣。爲眞主虔惕者也。○昔賢者（業則德）往（亥默答尼）城糴糧。運及舍。瞥見兩蟻雜於其中。仍送蟻於其城。○教師（咳尼凡）不坐於粹穀樹陰之下。○傳曰（業則德）挾友郊遊。滌衣於泉水。友曰。可牽衣於牆而曝乾。（業則德）曰。否。恐釘釘有傷於牆。曰。懸於樹曝之則可。曰。否。恐折其枝。友曰。鋪展於地其可也。曰。否。芻菽牡畜之飼也。有碍於牧。卒置於脊而曝乾。似此可謂虔惕至矣。

篤信未見

篤。誠也。信。疑之對。未見。謂載在經典而未曾見者。當信而勿疑。即爲虔惕。信也。拜也。課也。三

者乃萬善之基。功行之母也。信爲教之基礎。拜爲教之頂柱。課爲教之橋樑。有行而無信者。爲滑稽。有信而無行者。爲愆尤。信行皆無者。爲外道。信之至貴者未見也。○傳曰。信天道於未見之先。心猶所見。志猶所定。方爲純誠穆民。非若口是心非之滑稽所可比其萬一。○大賢（歐默嘯）傳云。衆賢環侍至聖。忽有白衣青年至聖前。呼欽差曰。何爲清真教。可得聞歟。聖曰。清真教旨。即作證普世無主。惟有真主（穆罕默德）是主。欽差行拜功。散天課。齋戒朝覲是也。衆見其問甚異之。然後又曰。信者何也。聖曰。信主。信天仙。信經典。信欽差聖人。信死後復活。信天堂地獄。信吉凶禍福皆由前定。其人曰。允哉斯言也。何爲盡善。聖曰。拜主猶見主。若弗見主。主實鑑之。其人曰。允哉是也。曰。請示後世。聖曰。問者至知。曰。允哉實言也。曰。其兆何也。聖曰。有人生子。通體赤色。壽命延長。終必擾亂世界是其兆也。曰。誠言也。遂去。三日過。聖謂（歐默嘯）曰。前日之問者何人也。對曰。主知。聖知。吾輩無知。聖曰。其爲（哲卜來依來）天仙以教條示衆。特現人形。設詞理問。以定爾衆之信心也。註云。未見。是主於先天寓未見之光於人心之內。藉至聖訓諭而顯著。聖曰。穆民以主宰之真光實鑑之也。未見者。無見也。非謂無見。而實有見於先天。真主呼之。衆靈聽之。天仙證之。其爲妙世也。而至塵世。迄

無所見。而早有所見也。今若不在。而實全在。始乎其先也。主曰。爾於何處主實鑑之。自爾遠之。自主近之。

躬行拜禮

拜者禮之總也。立躬叩跪。讚念祈禱。全備而成一拜。全數拜而成一禮。每日五時拜禮。○傳曰。廉士（哈台木）來訪（阿遜）（阿遜）謂之曰。子之拜功完善已乎。曰。諾。曰。何以爲之。曰。拜時將進。先沐浴而淨拜所。立定。五官百骸穩固如山。見天房於兩眉之間。定主宰於天庭之上。心乎主。不思有物。主知我心。兩足如蹬險橋。左天堂而右地獄。取命天使臆隨我後。思維臨終之拜也。然後。端念讚辭。唸誦天經而會其義。鞠躬以謙。叩首以禱。跪坐以正。念作證言。求主饒恕。左盼右顧。虔誠道安。拜畢。居於畏懼希望之間。處於堅定忍耐之地。（阿遜）愕然曰。信若此乎。曰。如是者已三十年矣。（阿遜）滯泣曰。我之拜功不逮君者遠甚。○賢者（默憂提來）曰。聖人於滿克時。朝夕參拜。一日兩禮。至升遐歸。始定天命五番。惟至聖升遐始定吾番之理。因時日莫貴於升遐。善功莫貴於拜禮。以貴定貴不亦宜乎。拜定於二、三、四、一

禮之義。因聖升遐日。每見天仙。有二二、三三、四四、羽翼者。遂以此數定之。惟定五番之義。因前聖一日五十番之制。聖人爲其教生求主減輕。僅至一日五禮。仍得五十番之功。叅禮有定時。晨、晌、晡、昏、夜，是也。聖曰。每撒拜一次。按教律應得（侯姑卜）之刑。每（侯姑卜）即後天八十年之限。每年三百六十日。每日塵世一千年。○傳曰。延遲拜禮爲大罪。○（者嗎二台）聚禮也。其爲主之公制。其貴無量矣。主曰。嗚呼。我僕。爾當教人以道。教者乃教人聚禮也。棄聚禮。有如飲酒、殺人、忤逆、卜卦、行邪術之愆。○傳曰。拜中有儀、有法、有義、有理、有證、有條例。儀者立躬跪叩是也。義者超乎情慾而復乎原有是也。理者盡己私而通乎主是也。證者表裏順主是也。其條例。沐首浴身。所以爲淨也。淨其竅。而淨其罪之汚。淨其身。而淨其心之之慾。心身悉淨。事主方爲完善。

博施我惠

施，與也。我，指主自稱。惠，賜也。即（從我給彼等之祿上施散）此處博施。惟云散天課也。物各有當盡之課。富課以財。道課以身。性課以心。理課以命。○傳云。此段言信拜課三功。信者心

功也。拜者身功也。課者財功也。信能脫離。拜能訴幾。課能增品。○傳曰。施者爲至貴。賢者
 (賤下而下頓拉席)曰。眞主省令某方聖人。諭曰。吾定某人一世生活。貧富各半。富而貧。貧
 而富。任其自擇。聖遂示之。其人猶疑不絕。請商諸婦。婦曰。先富可也。其人曰。先富而後貧。難
 也。先貧而後富。美也。婦曰。否。務從我願。某趨告聖。聖祈禱。主准。即默開其財源。未幾大富。其
 婦謂夫曰。如欲財恆足矣。多施捨。某從婦言。自此恤寡憐貧。見義勇爲。頌聲載道。感動主喜。
 復省令其聖人曰。因某知感代我憐愍。直至壽終。長富而無窘矣。

أولئك الذين آمنوا

與彼指處
惕者

人也信降于爾

爾指(穆罕默德)至聖。即(與信眞主降于聖人之經)降于至聖者。(古蘭)經也。有所念者。
 有所弗念者。天念者。乃(古蘭)一百一十四章。弗念者。凡眞宰降命于聖人皆經也。悉當信
 之。

أولئك الذين آمنوا
 先爾而降之

前聖一切經典。如（桃拉特）（蔭之來）天經等。無分先後。信其一總爲主制。大凡天經。皆從主降。咸當信之可也。皆遵之不可也。一代之聖。有一代之經。雖然。聖不悖聖。經不悖經。惟是有宜於古者。未必有宜於今。善於此者。不能善於彼。天經因時制宜而降。故前聖之經。信而不遵。惟遵（古蘭）經也。

定心後天

定心疑之對也。後天今世之對也。所以心定後天者爲虔惕。隄防守古經者（胡德）與（乃蘇拉）諷云。天堂除（胡德）莫能進。乃蘇拉亦如是云。又曰。進地獄有昭彰之日。其對於享天堂樂境。紛紜各執一辭。或謂曰。天堂之樂如塵世之樂。抑或否也。其長久否也。有曰。天堂飲食之美。媾合之歡。即若塵世。或曰。其所云者。乃塵世之未免。以爲生生不息之故。始寓情於其內。天堂無求生息。一清而無所不清。一妙而無所不妙。非塵世蠢濁之比云。其說不一。其心亦無定也。定心後天之句。乃從信心堅定之虔惕穆民者也。○賢者（咬本來思）註云。定心之理有三。（一）目覩之定心。（二）著名之定心。（三）兆據之定心。若疑其物。然後而目覩之。

其疑渙然矣。紛傳天方有都城名（報達）雖未見而著名弗疑也。若見黑烟。其必有火。雖未見火。黑烟有以兆之也。蓋定心後天。雖未親目。是以著名與兆據。俾人心定而無疑也。○傳曰。世人定心有傷。而不避者有十。（一）定心造物真主。而不拜。（二）定心祿自主降。心無的。（三）定心今世非久。而妥靠。（四）定心子孫累德。而爲之聚。（五）定心無常非遠。而不預備。（六）定心坎坑厲處。而不整理。（七）定心欠主之債。終有考算。而不清理。（八）定心險橋當過。而不輕罪。（九）定心地獄法場。而不脫逃。（十）定心天堂善府。而不修理。○賢者（俊努尼）曰。定心。阻人遠慮。去遠慮之途。而履清廉之地。登奧妙之階。而能見真矣。○賢者（咬卜圖拉卜）曰。吾郊遊。見一旅客。赤手無資斧。遂謂之曰。爾無資焉能行路。其人曰。子昂首。能觀除主者乎。賢者聞言愕然曰。此乃有定心之士。任汝行程無所難也。

其爲人也

指虔惕者。或詰問曰。其爲何人。曰。信未見。行拜功。散天課。與信天經者。

在彼主道

彼指虔惕者。道導也。或詰問曰。其彼虔惕者在于何路。曰。在調育彼等眞主所導之正道也。此句指有以上之行爲者。

其爲人也。即護脫離。

護得也。爲此善行。後世得享天堂之福。即其人也。脫離地獄之火刑。亦其人也。(夫倆呀)有三義。(一)得勝。即勝嗜慾之私。不戀世之繁華。不陷於邪魔之誘也。(二)脫離。即脫離昧主之異端。邪說之煽惑。信心之轉變。幽丘之孤單。復生之驚駭。險橋之失足。行刑天仙之威嚇。天堂之無分。(三)居駐永久之國土。享受無涯之幸福。其爲永樂無憂之地。恆青春無衰老之光陰。長康寧無災患之身體。得無間之見主。

Chinese Islamitic Weekly

issued

every Islamitic sunday

Registered as newspaper at C.P.O.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每清真聚禮日（即星期五）出一號

清真週刊

第一卷

第一號

Islamitic Book Store
Peking China Ox Street

天津曹恕伯先生
 近著考察日韓江
 浙教育筆記一本
 內容純係記載日
 韓教育界之新趨
 勢與夫設施上之
 新潮流等事凡辦
 理學校及掌教壇
 者不可不手此一
 編庶於教育前途
 增多裨益全書一
 冊定價五角如有
 定購者請致函本
 社可也本社謹啓

◀ 告廣丸壯補喘定嗽止店藥堂生泉 ▶

本堂咳嗽藥係世傳成方又加種種研究取長補短以成治嗽仙方凡肺勞肺炎及多年不愈咳嗽等症服此藥卓效非常立起沈痾本堂揀選葯料精益求精製造成丸立名止嗽定喘補壯丸此葯專治咳嗽一症不論男婦內傷外感五勞七傷遠年近日諸般咳嗽肺癆肺癰咳嗽吐血痰內代血交久必重冬寒必發睡臥不安日輕夜重肺勞肺傷服此葯能立見功效輕者一三付必愈重者十付除根永不再犯實有神效百試百驗病愈後常服此葯大補元氣化痰涎進飲食補腎水健腦力能有延年益壽之功如積勞羸弱之人服之尤易獲益非他種葯品可比每付二粒每封十付有成封買在家服二三付不見功效者剩葯退回到本堂立時按葯付錢決不食言服此葯後忌食一切辣物

服 用 法

交冬必重內傷者 早一付晚一付滾白水送服
 新舊外感風寒者 早一付晚一付姜湯水送服
 咳嗽吐血痰內代血者 早一付晚一付栢葉炭水送服
 五勞七傷累月積年者 早一付晚一付開白水送服

售藥價目

每封十付價洋壹元六毛 每付二粒價洋二毛 每封價洋八毛

本堂開設安東縣通濟街路南便是

分售處

北京牛街萬全書局天津西頭大葯王廟前濟民醫室

本報第一卷第一號目錄

發刊詞

清真週刊發刊詞

論說

宗教芻議

閩評

余之所望於今後阿衡者

寓言小說

取猴心

雜俎

回教之學問

海君逝世

答問

質疑

典理擇要

緒言

附件

回耶辨真序(即回耶二教攷)

●本社投稿簡章

一 投稿不拘門類自論說時評教理學述以及瑣談筆記答問新聞等類凡增人知識動人興趣者本社無任歡迎但不與天經聖訓牴觸為限

一 投寄之稿不論漢文經文務須繕寫清楚以免錯誤

一 經文投稿其合格者本社担任繙譯但錄自西經者務請逐段標明錄自何經何頁以便察對且免讀者生疑

一 本社於我教不存新舊之畛域關乎教理之投稿凡以片面之見排擊異己者一概不錄

一 本社對於來稿有增刪之權若投稿者不欲他人增刪者亦可預先聲明

一 投寄之稿揭載與否原稿恕不奉還

一 投稿者請直寄北京牛街清真週刊社編輯部無誤

●本社啓事一

本社之組織純以表揚教理剖析疑問提倡教育實業而謀生活改造爲宗旨期望今後之穆民咸具宗教卓識目達共和國民程度同人等才淺學疎願海內外我教大雅時賜教言以匡不逮

●本社啓事二

閱者勿論同教與否如有質問教理或駁斥本刊之言論者淺近者則由同人等答覆其較爲深奧者則由本社徵求中外諸大阿衡答覆但無關緊要或跡近游戲者概置不答

●本社啓事三

同人等組織本刊力求實際不務虛榮且因限於篇幅一切祝詞概從割愛不情之處卽希鑒原

●本社啓事四

本社出版伊始校對生疏魯魚亥豕之弊勢所難免尙希閱者諒之

●本報啓事五

各報館公鑒本報現已出版歡迎交換報章

●本報啓事六

各商號鑒本報銷路綦廣如登廣告價目亦廉自首期始送登兩月如有交易事項請函知本社可也



清真週刊發刊詞

天津曹恕伯

嗚呼。國勢危急千鈞一髮之秋。而其幾希之希望。乃在於教育之一途。然教育爲一種具體之名詞。非局部之事業也。詳言之。則有家庭教育社會教育學校教育宗教教育焉。家庭教育爲幼稚之培養。作學校教育之始基。社會教育與環象相接觸。有自然之趨勢。雖皆爲無意之教育。而其受感觸後轉移之敏且速有十百倍於學校中之有意教育者。其故卽由於無形之趨勢易入。有意之誘導難成。且其生活之時間。家庭與社會及學校。互相比較。久暫懸殊。所謂一日曝之。而十日寒之者也。其效果豈易言耶。是以又有宗教之教

育焉。雖各教之宗旨不一。而其超乎形式。入於精神。未嘗不同也。所論皆身後得之禍福。所想皆精神界之安危。不祇可以正人心。崇道德。且能補國家法律之所不及。與家庭社會學校等教育之所未備者也。雖然。凡事之出於創舉者。多不能持久。必須始終如一。不變初心。而事之關於公益者。必多挫折。惟毅力執誠。繼其後。措詞達意。立論務要公平。至理所在。不可存乎人已。必如是。庶不失愛國之精神。及所犧牲之筆墨。今當清真週刊出版伊始。聊贅數語以祝。藉之亦可勸勉。諸君。諸君尙其諒之。

論

說

●宗教芻議

天津墨幼忱

茫茫世界。芸芸衆生。非宗教無以維繫人心

。非法律無以範圍現狀。宗教者何。卽人民所宗仰之教也。然數千年來。宗教之爭。於今爲烈。其何以故。曰有二事焉。古者爭教純爲教爭。今者爭教。則爲勢爭。夫宗教各有本原。其中優劣。自能體察焉。又何競爭爲。或云近世爭教。非宗教中之意旨。乃爭浮世之勢力也。然乎否乎。愚未盡信。按吾清真號曰古教。種種典禮。萬國咸欽。惜乎文出西域。教行亞東。自隋唐之世。雖代有發明。究竟我之事畧。他教尙多隔閡。是以明者反晦。晦反得顯也。愚嘗念。方今世界大同。信教自由。無端演此爭教之暗劇。不但使意見紛乘。且啓爭鬪之漸。由是以財力爲形勢之爭。以教事爲文筆之戰。愚聞之修其內。足以禦其外。若從事競爭。藉端挑釁。或吹毛以求疵。或畫蛇以添足。不遑

自務。徒負意氣。所謂勢爭者此也。在海禁未開。中國向無教爭之說。其所謂儒釋道者。既乏宗教之標題。亦絕無競爭之思想。寢寢相安。各守門牆。修道謂教。古有明言。優劣高下。竊無考究。且宗教既賴以維繫人心。借因成果。必當闡發教旨。任其趨向。若曉口以爭。賣瓜蔽苦。甚無謂也。今諸君子。組辦清真週刊。僕則無任歡迎。但期我教旨。使天下共聞共見。從茲啓聾振聵。解紛息爭。吾之翹盼者此也。至好醜媼妍。自有定評。無待喋喋矣。想我週刊按期發行。徐圖進益。且主持筆政者。盡屬我教鉅子。俾使古有之教。彰明全球。蠻夷化外。咸知底蘊。愚雖不敏。有厚望焉。

閒評

●余之所望於今後阿衡者 阿校

清真古教惟吾教之稱。詎自二百年來。輒有新古之分。近今又有古教新教與新新教之別。其實我教既以古教命名。則安有新之可言。緣新者。在我教中論之。卽異端邪說之代名詞也。考中國之阿衡。除陝甘滇各省外。則無操縱教務之實權。惟有守先待後。苟且敷衍而已。換言之。中國阿衡確無倡言邪說之能力。卽或強而爲之。亦難博一般人之歡迎耳。蓋真主欽定至聖傳達之正道。同教中既多膜視不遵。則放辟邪說能不大受擯斥。夫新也舊也。此不過人的問題。若阿衡者。雖有守舊維新之派別。要皆不外正教之範圍。其所謂守舊者。則以古裝垢面。託名守

舊。而迎合鄉老之意向。維新者則又以外觀華麗。假借維新。而號召於人。若此二者。均不足稱我教之領袖。余之所望於今後之阿衡者。則於吾教之現狀。當有澈底的覺悟。各發天良。以盡職責。果爾則吾教前途。其庶有彀乎。

寓言小說

●取猴心 (譯代模奈克利賴)

波斯海灣東岸。距近某處有一島。遠望之天涯海角。山林羅列。近視之。鳥獸如梭。魚鱉跳躍。近水之處。有棗樹一株。棗實盛茂。其味甚甘。島中之猴王。恒上樹噬棗爲娛。更以擲棗於水。冀聽水聲爲戲。時有一雄龜過其下。見之頗欣忭。私念天賜食祿。大可坐享其成。於是寄居樹下。以食落水之棗

爲生活。大有樂而忘返之勢。無何。雌龜因夫君日久未歸。殊爲焦急。訪遍之。始得其故。往勸之歸而不聽。乃謀諸鄰龜。鄰龜一再思忖。曰爾夫棄爾於不顧。所爲貪此區區。爾欲斷其嗜好而使之歸。則當由根本入手。務須如此……雌龜聞之曰善。次早假作有病。遣信使促夫速歸。及歸見雌龜四足作搔呻吟不已。趨而問之。爾病當服何葯調治。雌龜歎曰。無他。僅猴心一品。足能起我沉疴。雄龜聞之頗有難色。自知猴爲陸上之動物。欲獲而取其心。非屬易易。忽而憶及棗樹之猴。可誘之使下。冀摘其心。以醫我妻。繼而思之不可。我向依爲飯樹。一旦猴死。則吾無噉飯之地矣。再而思之。今妻患病若是其重。則何可遲疑不決。乃急往樹下。設法誑猴。及至。笑容可掬而語猴曰。今

日山荆爲足下備置素餐數色。深望兄枉駕貴臨。以副拙荆之渴望。猴聞之。以義不容辭。慨然應允。當即跳下棗樹。伏於龜背。隨之而去。及至中途。兄因一時良心發現。咳聲不止。猴叩其故。龜曰吾明告爾。諒爾亦難逃脫。隨一一歷述端末。猴聞至摘心醫龜一語。不禁惴惴然戰慄不已。曰汝何不預先告我。我之心能隨處置放。並不常在胸中。請速送我回樹去取吾心。俾爾妻早得痊愈。龜信以爲真。掉頭返回樹下。猴急離龜背而上棗樹。痛定思痛。半晌不語。龜於樹下大聲呼叫。猴兄速予心來。猴怒曰。我明告汝。我實無心。如果有心。則安爲汝所愚弄。幾乎廢命耶。言訖大罵龜輩無德。專以甘言密語騙世爲能事云

雜俎

●回教之學問

(錄教育史)

阿攸

回教之教祖摩哈默德。紀元六百二十九年國定亞拉比亞。乘勝并吞亞細亞。亞非利加。歐羅巴諸部。其版圖之大優於羅馬之末世回教之君長。獎勵學問。至第十世紀。設大學校十七。養生徒數千。小亞細亞之帕古達。及西班牙之哥多瓦學校爲最盛。歐洲各部少年之宗耶穌教者。爭遊學哥多瓦之學校。學理學歸而增進耶穌教人之知識。創化學而亞而格而硫酸硝酸之類出焉。闡數學而代數三角之理明焉。

(中畧)故亞拉比亞人者。於歐洲人之無智無識時。已能研究科學。練習技藝。擴充學校。爲歐洲各國之先導也。

譯者按阿拉伯之新學問。層見疊出。歐人不耻師法。藉以增進國人之知識。而吾國各清真寺設備之學校。雖以阿拉伯文學爲專科。然所學者乃數百年前關乎宗教之舊學。若文法神學法律之類。及各種科學技藝。吾國阿拉伯文界。非特無人問津。且茫然未嘗聞及。竟由歐洲耶穌教徒借資補短。專美於前。僅此一端。足證吾教事事落於人後不知發奮圖強也。良可悲矣。

▲海君逝世 北省阿衡之巨擘海思福君已於冬月初五日與世常別矣海君享壽八十有七品學越乎常人非庸庸者可比噩耗傳來殊深悼惜聞老阿衡臨終時與徒衆欲有遺囑而長子宏臺氏監視不離惟恐老阿衡予人經卷等物外間對此嘖有煩言嗚呼守錢擄其亦知有死乎

答 問

●質疑

蚩夫

舉手向胸作杜阿「即求新」有兩手相並不稍露縫者有兩手相離半寸或尺餘者余素遵杜魯模他爾及賽拉台理思歐低二經實行第二說（兩手稍離）數日前與李魁璧阿衡談及此事李君依循一哈亞貽經主張前說畢竟各說孰是請諸大阿衡詳細說明開吾茅塞

典禮擇要

●緒言

怨數

中國回教之厄運。國事實成正比例。彼此均屬雜疾糾纏。不易救葯者也。今暫舍國事而單就我教言之。查回教入中國千百年來。端賴少數支配多數。所謂少數者。即擔負勸

道責任之阿衡也。其餘普通穆民。或信從阿衡指導。循規蹈矩。或陽奉陰違。徒有回教之名。此種原因。確由阿衡無左右教衆之實力。亦由同人缺乏宗教常識。祇知其祖若父。皆奉回教。彼亦回教耳。噫嘻。外人指我爲子孫教。良有以也。尤有說焉。阿衡二字。乃波斯文譯音。其義博學家也。然中國阿衡。以其知己憐彼。可稱之爲片面宗教家。且就此片面知識。亦未嘗盡悉本教綱目無遺。其原因有二。

(一)當海禁未開。印刷事業改善之前。由各回教國來華之經卷。既少且畧。學者雖欲深求而無從考查。故阿衡傳道。異常困難。且於不得以之中。牽強附會。在所不免。

(二)阿衡之中。顧名思義注重學問者。固不乏人。而借資謀生。濫竽充數者。在在皆有

。此等人其志願既不外此。則安能苦心尙學。而成教中之通家。引導穆民耶

比年以還。西經來華日見繁多。且各種學問。皆有專門。教則綱目。詳解靡遺。於是凡前所未聞。或以耳食之言。及不可靠之冊籍所規定者。均已黑白分明。疑團盡釋。此止我教昌盛日益進步之時代。不謂阻力橫生。謗言四起。一般利祿薰心者。唱之於前。腦筋簡單不學無術者。闕之於後。對於愛道碩學之士。竟敢加以異端之頭銜。其尸位素餐醉生夢死者。反得老成持重。道高學淵之美名。每論一事。卽謂「老阿林(卽學問家)全這麼說。現在的人不服。能說他們比老阿林強嗎」大言欺人。莫此爲甚。吾不知所謂老阿林者其誰。若指死去已久屍骨存之阿衡而言。則目今之新阿林未必不爲將來之老阿林

。不然同爲阿衡。何厚此薄彼耶。若謂老阿林者。係指我教法律家若亞布哈尼法者而言。是亦大謬不然。蓋新阿林本諸經典所傳者。無一不承自此般老阿林。而中國之老阿林未必盡然。質言之。今人所傳者。古而且真。前人所述者。泥沙混淆。茲值清真週刊出版吾儕阿衡。均當本諸天良。遵循可靠之經典。宣揚教義。剖析疑問。斯則吾輩應負之責任也。

(未完)

附 件

●回耶辨真序(卽回耶二教考)

髻鬢嬉戲如春夢。一事無成兩鬢蒼。半生熱血兩行淚。筆墨娛情千載光。本爲一時之傷心語。聊藉此以發耳。余幼時從王靜齋阿訇之尊翁學經。未幾卽入學讀書。偶與靜齋相

遇所約不過階前嬉戲之事。余年十八。患失血。勢將不救。故立志課外習經。病漸愈。從張恩容阿訇三年如一日。宗教綱要。畧知一二。每欲著書。以供同教。上以報師長。下以啓後進。輒因俗務羈身。不克如願。民國六年秋。夜夢。手握椽筆。立書大字。至放眼天地句。時境豁如。頓覺身臥大地。浮泛於空中耳。醒來月餘。卽奉命遊歷日韓。歸國後。編有日記。爲靜齋阿訇所見。因枉顧舍下。相見自視。彼此皆非少年。暢談半日。不肯釋手。竊喜靜齋阿訇經學既如此之淵深。而漢文又如此之清暢。實爲近今不可多得人材。尤富熱心。從事編輯。曾出回耶辨真第三四卷之草稿相示。囑以刪潤。余本無此才力。情意殷殷。義不容辭。雖勉爲從命。未敢許以時日。忽見北京牛街萬全書局

廣告。載有回耶辨真。經余刪潤。於陽歷十年二月出書。披閱之餘。曷勝焦灼。原故陽歷九年十二月尙未收到第一二卷之草稿。雖欲執筆。何從着手。何況經學粗淺。教務無暇。且是書之性質。辨在理。不容有絲毫之含混。而對於宗教之負責任者。勢不得不加以自衛。其中之爭端潛伏。想筆攻舌戰。當爲意中事也。而靜齋阿訇願負完全責任。余不過僅就字面之欠當處。一爲修潤之。遇有適宜處。贅以按語。亦係一時之管見。用作諸大宗教家之參攷耳。區區之忱。尙其諒之

民國九年天津曹鴻年謹識

Subscription Rates

without postage

| | | |
|------------------|----|------|
| 1 week per copy | \$ | 00.5 |
| ½ year 25 copies | " | 1.00 |
| 1 year 50 " | " | 1.80 |

The Chinese Islamitic Weekly
 Published by
 Islamitic Book Store
 Ox Street, Peking China

中華民國十年一月一號

經理 星泉馬魁麟

發行兼編輯主任 馬宏道

編輯 清真書報社編輯部

發行所 清真書報社發行部

印刷所 富華印刷所

● 價目表 ●

| 號數 | 冊數 | 定價 | 郵費 |
|----|-----|-----|-----|
| 零 | 一冊 | 五分 | 半分 |
| 半年 | 廿五冊 | 一元 | 二角五 |
| 全年 | 五十冊 | 一元八 | 五角 |

凡住居新疆蒙古青海等省及外國者郵費請照加
 三倍凡欲登廣告者請來敝社面議價值格外從廉

眼科大王明目羊肝丸

世之售眼科葯者多矣命名羊肝丸者亦多矣但確有效驗之品實不多觀本醫士有鑒於此以故研究眼科二十餘載按諸經驗配製此葯內多明目除障之上品佑之以羊肝性味和平誠眼科葯中之大王也鄙人本以濟世爲心何敢自詡靈寶惟望患者試服之卽知此葯之效力何如耳

此葯專治男女老幼遠年近日一切目疾內外障翳朦膜遮睛瞳人散大新久雀朦暴發火眼視物不明目昏多眵畏光目紅頭目眩痛目前金星或各物之形爛弦風眼努肉翳睛迎風流淚以及痘後目朦各症服之立見奇功故雖瞽目亦能豁然開朗無病之人久服此葯疾目生不大有明察秋毫之效

每盒定價大洋四角

代理批發處

此處外各省均有代售處不及備載

外埠函購可用郵票代價不論幾分祇加郵費二角

- | | | | |
|------------|-----------|----------|----------|
| 天津河東中西製葯公司 | 東北城角路東恩元成 | 針市街中源盛大號 | 石家莊前街泰和昌 |
| 奉天鐘樓南中西大葯房 | 太原府羊市街泰和昌 | 太原縣北街永成玉 | 煙台魚林街獨一處 |
| 長春商埠四馬路福聚和 | 歸化城大南街吉興齋 | 營口永世街萬順成 | 旅順淺間町福慶和 |
| 大連小岡福德街福聚和 | 赤蜂六道街廣聚德店 | 大連監部通玉成魁 | 鐵嶺東門內永慶東 |
| 安東縣通濟街頭泉生堂 | 黑龍江永安里恩長號 | 龍口四平街錦昌泰 | 奉天西豐縣東興順 |
| 大孤山串心店內豐泰利 | 呼蘭河北大街美和號 | 黃縣西關街錦昌泰 | 新疆伊寧城城玉厚 |
| 唐山南小山前街廣聚成 | 唐山糧食店街一品香 | 新疆惠遠城德心堂 | 北京牛街萬全書局 |

注意

本室午前門診專治眼科疑難大症雖瞽目亦能着手奏效外埠不克來診者可備述症狀函詢治法每通函一次須納一元必詳爲答復

天津西頭大藥王廟前濟民醫室王文裕啟

清真

北京牛街清真書報社發行

每册定價二角

清真大學

外埠酌加寄費

先賢王公位輿為吾國阿衡

之泰斗吾教第一譯經

家也所著之正教真詮等

書久已膾炙人口就中尤以

清真大學一書最為特色

公一生之真精神均隱於斯

書中矣書內備言認之真

道共分二品每品又分三

章鉅細無遺不稍紊亂兼

言造化空無性命生死等事

義理高超語語中肯真乃

通玄入妙之傑作也如欲得

真道者必以先睹為快

每册定價三角
外埠酌加寄費

清真教考

本書為孫可厂先生蒐輯中

國各種書籍中所載清真

教之出處源流并國土方

域以及前賢往折之弘功

偉勳歷代帝王之諡贈

誥封各省各寺之為碑為

銘無不應有盡有包羅諸

家此誠千古之鉅著也

清

真

釋

疑

是書為前清乾隆年間翰林院四譯館教習金

北高先生著內載各教所疑清真教各項疑

問計數十餘條洋洋數萬餘言逐條加

以解釋並引申中國各種經史之言以證明

之而其扼要之處又多以問答體出之凡有疑

於清真教之教道者得此一書洞如觀火毫

無障礙能令觀者如逢其故有了然於心之

妙不但教外人讀之疑議頓釋及教內人觀之亦

復受益不少全書一册定價二角外埠酌

加寄費如欲明清真教之教道者不可不

讀是書也

北京牛街清真書報社發行

欲知天道之五功者不可不讀欲知清真教之究

五功釋義

竟者不可不讀欲得正道者尤不可不讀

北京牛街清真書報社發行

清真教以認主為宗旨以敬

事為工夫以歸根復命為

究竟苟不知五功之義則

認主而不知所事苟不知

五功之儀則事主而不得

其法苟不知五功之理則

入道無門修道無路是書

乃認主之導師事主之法則

入道之門徑修道之路途也

凡欲得真道並欲知清真教之宗旨及究竟者不可不人手一編也

每册定價大洋一角外埠酌加寄費匯費

正誤表

| 十 | 二 | 二 | 二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九 | 九 | 八 | 三 | 二 | 二 | 一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 十三 | 十 | 十 | 十 | 九 | 八 | 七 | 五 | 五 | 四 | 三 | 三 | 六 | 五 | 十 | 一 | 七 | 二 | 八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頁 | 六 | 五 | 三 | 九 | 七 | 四 | 九 | 十 | 八 | 七 | 六 | 五 | 十 | 一 | 七 | 二 | 八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十一 | 五 | 九 | 九 | 十 | 七 | 四 | 九 | 十 | 八 | 七 | 六 | 五 | 十 | 一 | 七 | 二 | 八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行 | | | | | | | | | | | | | | | | |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十四 | 十 | 一 | 六 | 十 | 十 | 二 | 十 | 二 | 十 | 四 | 二 | 七 | 十 | 三十一 | 二 | 二 | 七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字 | 六 | | | |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十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下 | 六 | | | | | 二 | 二 | 二 | 三 | 六 | 四 | | | 二 | 七 | 四 | 八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缺 | 繫 | 屬 | 天 | 牡 | 矩 | 令 | 矩 | 矩 | 怒 | 瓣 | 與 | 衝 | 卯 | 崇 | 怒 | 疵 | 崇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一 | | | | | | | | | | | | | | | | | 川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安 | | | | | | | | | | | | | | | | |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字 | 繫 | 寓 | 夫 | 牧 | 短 | 令 | 短 | 短 | 怒 | 瓣 | 興 | 衝 | 卯 | 崇 | 怒 | 庇 | 崇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
| | | | | | | | | | | | | | | | | | 求 | 第 頁 第 行 第 字 誤 正 | |